

## 第五章 台灣主體意識彰顯後的兩岸政治互動

一般說來，前總統李登輝在執政（1988～2000）的初期大致上仍承襲兩蔣時代的「一個中國」理念，即使台灣社會普遍存在著相當大的疑慮，然而在一九九〇年的國慶文告中，他依然力陳：「中國只有一個，應當統一，也必將統一。任何一個中國人都不能自外於統一的責任，也不應自外於統一的努力<sup>1</sup>」。尤其是在由他所主導訂定的「國家統一綱領」中亦不斷地提到所謂「中國的統一」、「一個統一的中國」與「一個中國的原則」等關於兩岸統一的說法，同時言明「大陸與台灣均是中國的領土」。然而面對其後中共在國際社會上對台灣的一系列強烈打壓，以及當時台灣內部一連串政治、社會與經濟的急遽轉型，李登輝開始認真思考彰顯「台灣主體意識」的重要性<sup>2</sup>。

這種強調所謂「台灣主體意識」或「台灣主體性」<sup>3</sup>的價值理念與思想，原在於作為一種企圖對外團結抵抗中共的文攻武嚇，對內釐清確立對台灣的國家認同與歸屬的本土意識形態，但在李登輝執政後期則逐漸成為政府當局所極力推展的一項政策理念，且躍升轉化成為台灣大陸政策的主軸與中心觀。這種懷抱強烈本土意識的大陸政策堅持「台灣優先」的理念，斷然認為台灣人民的利益不能有絲毫的妥協，強調政治本土化意涵的民主自決意識，並且儼然有凝聚台灣新興民族主義以對抗大陸民族主義的趨向。

<sup>1</sup> 《中國時報》，1990年10月10日。

<sup>2</sup> 關於所謂「台灣主體意識」或「台灣主體性」的問題，前總統李登輝認為台灣最大的問題就是國家定位的不清和國家認同的混淆，而這問題的根源則在於長期以來，在國民黨黨化教育下，台灣人民被灌輸大中國意識，台灣歷史文化被打壓，台灣人民無從真正認識自己的歷史文化，也因而無法確立對台灣的國家認同。見李登輝，「總序」，載於李永熾等編（2004），《台灣主體性的建構》（台北：群策會李登輝學校），頁2。另外關於前文中提及「國家統一綱領」訂定的問題，與李氏過從甚密的群策會所出版的《李登輝先生與台灣民主化》一書中更直接了當地指出：「李登輝認為當時國統會的成立有它的時代需要，否則很難安撫那些失去「動員戡亂」目標的老人。」言下之意似乎指出「國家統一委員會」乃至「國家統一綱領」的制定非關國家統一的理念。請參見：張炎憲等編撰（2004），《李登輝先生與台灣民主化》（台北：玉山社），頁88-89。

<sup>3</sup> 學者李永熾認為「台灣主體意識」乃由台灣定位與台灣主體交織而成的對台灣的認同感。台灣定位，以空間言，是台灣在世界空間裡的座標；以時間言，是人民主權的形成。「台灣主體意識」是指居住在台灣這個場所的人，對台灣有歸屬感，認為台灣的永恆存在是自己的責任，進而與場所中的人互相交感，形成命運共同體，組成生命一體的「國民」（nation）。台灣定位清晰，主體意識才能確立，自我認同感才能具體。而台灣這個場域過去一直是外來政權對外發展或侵略的基地、跳板，從來沒有自我空間的自主性；住在這裡的居民過去都是外來政權奴隸驅使的對象，從來沒有做過頭家主人，喪失了作為一個主體人的資格。因此，必須恢復台灣這個空間的主體性，讓她跟恢復主體性的住民，互相結合成為「台灣人民」，進而建構有台灣主體性的「台灣人民」。而建構台灣主體性的最重要性，乃是為了拒絕再做外來政權復辟派剝削奴隸的對象，並彰顯台灣是世界的一部分，不再是中國的一部分。相關論述請參見：李永熾等編（2004），《台灣主體性的建構》（台北：群策會李登輝學校）。

職是之故，台灣主體意識彰顯後的兩岸政治互動在所謂「去中國化」的疑慮與陰影下，自然無可避免地引起台灣內部族群對立與激化的情形，並造成台海兩岸緊張對峙甚至戰爭危機的可能局面。

一九九五年六月前總統李登輝至美國康乃爾大學訪問一事，是兩岸政治互動發展的重要轉戾點，而與此同時，中共的民族主義也產生極大的轉變。在九五年之前，中共對台的民族主義主要是以「愛國主義」的方式包裝呈現，強調「中華民族的根本利益」、「團結共享民族尊嚴與榮譽」等合則兩利的正向訴求，然而九五年之後，中共對台的民族主義則在一連串文攻武嚇下，轉變成為一種對凡是損害統一即屬「民族罪人」的強力討伐，甚至是出現「妖魔化」台灣的負面趨向。據此，本章將從民族主義分離力量的角度，探討台灣主體意識彰顯後的分離意識對兩岸政治互動的影響，所探討的時間範圍則起自一九九五年六月前總統李登輝訪美後，至台灣政黨輪替後陳水扁首任執政屆滿（二〇〇四年五月）為止。

## 第一節 「兩個對等政治實體」論對「一個中國」原則的修正

### 一、「兩個對等政治實體」論的形成

一九九五年六月李登輝應邀至美國康乃爾大學母校進行訪問，在康乃爾大學「歐林講座」上發表名為「民之所欲，長在我心」的演講，說明台灣近年來的民主發展，並表達台灣希望重返國際社會的心聲。特別值得注意的是他多次且再三強調「中華民國在台灣」和「在台灣的中華民國」。而這樣的宣示雖仍承繼一九九四年七月「臺海兩岸關係說明書」中所綱舉的「中華民國政府以『一個中國、兩個對等政治實體』做為兩岸關係定位的架構」的統一說法，但其最終目的實已由「一個中國」原則的表面呼應，滑向了「兩個對等政治實體」論的實質促銷。同樣地，或許我們也可以這樣說：先前「江八點」的要旨完全在於「一個中國」原則的訴求，然而「李六條」的回應卻無非是「兩個政治實體」論的積極訴求。

事實上，李登輝執政期間所推行的內政與外交政策，即是在發展「兩個對等政治實體」的目標訴求，而它也的確成為一個明顯貫穿內政、外交、

特別是兩岸關係發展的主要指導原則。而這篇被題為「民之所欲，長在我心」的慷慨激昂演講，在一定意義上或可被稱為「台灣政治實體」誕生的「獨立宣言」，同時在某種程度上亦可被視為是「告別一個中國」甚至是「告別中國」的重要歷史文獻。凡此皆說明了「兩個對等政治實體論」對「一個中國原則」的修正僭越，而背後正是台灣主體意識彰顯影響的結果。筆者則認為這種台灣主體意識政治運作的最終目的，無非是企求台灣從一「政治實體」(political entity) 轉變成「對等政治實體」和「台灣政治實體」，最終打造「一個新國家」的誕生。換言之，也就是所謂的「台灣民族主義」。

據此，在建構台灣主體意識的使命驅使下，李登輝全面揚棄了過去「漢賊不兩立」的堅定立場，毅然開啟了「務實外交」的年代。事實上，反共政策下的「漢賊不兩立」其理念所標榜的本是一種歷史的法統性與道德的正當性，然而「務實外交政策」固然與冷戰結束、意識型態瓦解有關，但「台灣人民當家作主」與「爭取國際尊嚴」兩個主觀願望相結合，進而企圖尋求外交突破等所造成的統獨意識糾葛，卻也為「務實外交理念」披上了一層濃厚的分離主義色彩，讓北京當局更加合理懷疑台北就是在採取「兩個中國」或「一中一台」的分離政策。

持平而論，「務實外交」政策或可說是蛻變後的台灣在世界新局勢下求生存與集體尊嚴的必然選擇，但李登輝強勢代行台灣大部分人意志的這股強烈執著的台灣主體意識信念，往往為兩岸帶來更多的緊張與不信任，再加上他個人頗具爭議性的言行凸顯，以及缺乏圓融觀照的政策理念操作，也往往因此造成兩岸齟齬的引爆點。於是，一九九五年和一九九六年台灣進行務實外交與首次總統民選之際，中共當局視李登輝訪美乃意圖搞台獨為藉口，對台灣進行一連串的「文攻武嚇」，且毅然中斷第二次「辜汪會談」與海基、海協兩會制度性協商機制，而此舉亦逼使李登輝的大陸政策自此開始明顯緊縮，針對中共切斷兩岸協商管道與改採「以民逼官、以商圍政」的策略，採取所謂「戒急用忍」<sup>4</sup>的大陸經貿政策以為回應。

<sup>4</sup> 「戒急用忍」的大陸經貿政策源於 1996 年 9 月 14 日，前總統李登輝於當時全國經營者大會致詞時表示，由於中共對台政策刻意採取「冷處理」手法與「以民逼官」、「以商圍政」之手段，加緊對台灣政府施壓，企圖提升台灣社會各界的恐慌憂慮，因此，針對此一情勢，台灣必須秉持「戒急用忍」的大原則來因應當前的兩岸關係。另外，自 1996 年底「戒急用忍」政策提出後，在 1997 年 7 月更公告《對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的配套措施，對企業赴大陸投資項目及金額提出更明確的規範。請參見：張五岳主編（2003），《兩岸關係研究》（台北：新文京開發）。

## 二、「一個中國原則」的嬗變

在上一章中我們曾討論到自西元二二一年秦朝統一中國之後，「大一統」的思想觀念即深入知識份子甚至一般人民心中，成為中華民族的一種集體潛意識，也使得往後任何一個朝代的任何一個政權均以追求中國統一為其政治目標，並據此而衍生出中國這塊土地上只有存在一個中國之說。因此，即使近代中國遭致香港、澳門與台灣的政治分離，甚至外蒙獨立的事實，也並未動搖華人世界普遍抱持一個整體中國的想法。這種相關的政治文化論述與心理分析筆者在上一章中曾有仔細討論，此處不擬多談。惟筆者要再次指出所謂「一個中國」的概念可說是受到中國（華）民族主義統合力量的制約，或者說受到中國大一統情結籠罩下的統合意識所影響。

台灣與中國大陸之間的分裂與對抗，基本上被限縮在「一個中國」的框架之內進行。在共同的民族主義基礎上，兩岸雖相互敵視對抗，但雙方的最大分歧仍是在於中國應走什麼道路的政治見解，以及中國的統一應採何種方式的政治主張。民族主義基本上是雙方共同的信念，皆主張自己才是代表中國主權的唯一合法政府；儘管兩岸分裂分治，但兩岸的分裂分治並不代表主權與領土的分割，相反地，兩岸都堅持中國的主權與領土不可分割，而只是表現為主權行使上的分裂。據此，儘管兩岸分裂分治的事實俱體存在，可是在兩邊政府的聲明中，台北與北京始終都堅持「一個中國」的立場。

然而「一個中國」原則與政策在所謂「去中國化」的台灣主體意識指導下，其理念與立場已有所鬆動與轉變。例如一九九四年四月十日前總統李登輝與日本作家司馬遼太郎對談歷史與文化時，吐露強烈的台灣主體意識，除了將「中國」與荷蘭、日本一樣都視為所謂「外來政權」外，並公然指國民黨政府亦為外來政權，強調所謂「台灣人的悲哀」，且直言「中國這個名詞是含糊不明的」，「台灣必須是台灣人的」等等<sup>5</sup>。其後浙江「千島湖事件」爆發<sup>6</sup>，李登輝藉此公開批評大陸領導人為「土匪」，且在同年四月十四日接受《自由時報》專訪時表示：「一個中國是我們的目標，台灣與

<sup>5</sup> 民國八十三年三月李登輝與司馬遼太郎之對話全文「場所的悲哀」，收錄於：李登輝（2002），《經營大台灣》（台北：遠流文化），頁 382、429、473。

<sup>6</sup> 「千島湖事件」發生於一九九四年三月底，一艘開往千島湖群島附近的遊艇被劫，艇上所有人員及乘客共三十二人全部被殺，當中有二十四位台籍旅客。事件發生後，由於台灣方面不滿北京的處置方式，李登輝公然抨擊北京當局為「土匪政權」，引發兩岸關係驟然生變倒退。

中共是兩個政治實體，但目前看不到一個中國，一個中國在哪裡？這是將來的目標。」又指出「現階段是中華民國在台灣與中華人民共和國在大陸，我們應該盡量忘記一個中國或兩個中國的字眼。<sup>7</sup>」一九九四年七月五日行政院陸委會公佈的「臺海兩岸關係說明書」上亦說道：「『一個中國』是指歷史上、地理上、文化上、血緣上的中國」，刻意地將「中國」加以「去政治化」(de-politicized)。同年八月李登輝更表示：「一個中國是美國的政策，在國家未統一前，我們絕不承認一個中國政策；一個中國是未來，只有國家統一後才有一個中國；台灣和中國目前是處於分裂分治的局勢」。到了一九九五年六月在訪問康乃爾大學所發表的這篇極具政治挑戰性的演說中，更十七次強調「中華民國在台灣」或「在台灣中華民國」。誠如他在《台灣的主張》一書中所言：「所謂的『台灣認同』，到底是什麼呢？有人會認為是台灣獨立。但是我認為，即使台灣的國際地位必須明確化，也不一定要拘泥於『獨立』，反而是將『中華民國台灣』或者是『台灣的中華民國』實質化，才是當務之急。」凡此皆可看出「一個中國」原則與政策所受到的嚴峻挑戰。

相對於中共對「一個中國」的一貫說法：「世界上只有一個中國，台灣是中國的一部份，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是代表中國的唯一合法政府」(見表5-1：中共對「一個中國」的各式一貫說法)，在兩岸關係的走向上，李登輝逐漸明確地拒絕了「一個中國」原則的限制，他認為民主化後的台灣無論將來要與大陸發展何種關係，都必須以一個獨立的「台灣主體意識」為出發點，即使在國家認同上逐漸遠離中國，也都是台灣人民努力「出頭天」願望的真實表現。或許直言之，李登輝時期其大陸政策最基本的理念，就是要在台灣這塊土地上重新建立起一個名實相符的國家。而李登輝也的確巧妙地透過台灣民主化與大型選舉的激發淬煉，加上近似民粹(Populism)式的政治操作，在台灣這塊土地上耕耘建立起一股嶄新蓬勃的主體意識，特別是讓台灣民眾逐漸建立起一個刻意和中國大陸區隔的「台灣主體意識」。最明顯的改變是在台灣歷次的民調結果中，自認為是「台灣人」的民眾其比例大幅攀升，而自認為是「中國人」的民眾其比例則迅速下降，而自認為「既是中國人也是台灣人」的比例也呈現認同起伏分歧的情形(見表

<sup>7</sup> 《自由時報》，1995年4月15日。

5-2：台灣地區民眾對自我認同的看法(78.11-89.12)。雖然在國家安全的考量下，主張廣義維持現狀的民眾仍占絕大多數(約八成，包括『維持現狀，以後再決定』、『維持現狀，以後統一』、『永遠維持現狀』和『維持現狀，以後獨立』等四種狀況)(見圖 5-1：台灣地區民眾對統一、獨立或維持現狀的看法(84.11-89.05))，但傾向統一(包含所謂『急統』與『緩統』)的民眾其比例似有逐漸萎縮的趨勢，而傾向獨立(包含所謂『急獨』與『緩獨』)的民眾其比例則呈現穩定增加的態勢(見圖 5-2：歷年來台灣地區民眾統獨立場之變化(83.02-90.07))。

表 5-1：中共對「一個中國」的各式一貫說法

立場來源	時間	對一個中國的看法
鄧小平	1983. 6. 26	在國際上代表中國的只能是中華人民共和國，台灣作為特別行政區，是地方政府。
唐樹備	1992. 5. 19	中國只有一個，首都在北京，台灣是中國的一部份。
「台灣問題與中國的統一」	1993. 8. 31	只有一個中國，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是中國的唯一合法政府，台灣是中國的一部份。
汪道涵	1997. 11. 16	一個中國既不是中華人民共和國，也不是中華民國，而是兩岸同胞共同締造統一繁榮富強民主文明的新中國。
錢其琛	1998. 1. 26	世界上只有一個中國，台灣是中國的一部份，中國的主權和領土完整不可分割。
汪道涵	1999. 4	世界上只有一個中國，台灣是中國的一部份，目前尚未統一，雙方應共同努力，在一個中國的原則下，平等協商，共議統一；一個國家的主權和領土是不可分割的，台灣的政治地位應該在一個中國的前提下進行討論。
中共國台辦對台政策白皮書	2000. 2. 21	堅持世界上只有一個中國，台灣是中國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中華人民共和國是代表全中國的唯一合法政府。

資料來源：轉引自林文程(2000)，〈外在環境發展對台灣國家定位之影響〉，載於黃昭元主編，《兩國論與台灣國家定位》(台北：學林文化)，頁 429。

表 5-2：台灣地區民眾對自我認同的看法(78.11-89.12)

調查時間	中國人	既是台灣人 也是中國人	台灣人	其他/無意見/ 不知道	調查單位	委託單位	調查對象	樣本數
78年11月	52.0%	26.0%	16.0%	7.0%	聯合報	-	台灣地區民眾	1204
79年01月	54.0%	19.0%	19.0%	8.0%	聯合報	-	台灣地區民眾	1545
79年05月	59.0%	19.0%	18.0%	4.0%	聯合報	-	台灣地區民眾	700
80年11月	32.0%	47.0%	12.0%	8.5%	中時晚報	-	台灣地區民眾	838
81年08月	49.0%	14.0%	33.0%	4.0%	聯合報	-	台灣地區民眾	1105
81年09月	44.0%	36.5%	16.7%	2.8%	柏克市場研究公司	行政院陸委會	台灣地區民眾	1067
81年09月	45.0%	17.0%	31.0%	7.0%	聯合報	-	台灣地區民眾	1297
81年10月	43.0%	22.0%	28.0%	7.0%	聯合報	-	台灣地區民眾	1315
82年01月	48.5%	32.7%	16.7%	2.2%	中華徵信所	行政院陸委會	台灣地區民眾	1067
82年05月	19.1%	67.6%	9.7%	3.6%	行政院陸委會	-	大陸旅行團領隊	682
83年02月	24.2%	43.2%	29.0%	-	政大選研中心	行政院陸委會	台灣地區民眾	1600
83年04月	43.0%	8.0%	41.0%	5.0%	聯合報	-	台灣地區民眾	1064
83年04月	23.8%	49.5%	22.5%	-	政大選研中心	行政院陸委會	台灣地區民眾	870
83年07月	21.7%	49.9%	28.4%	-	政大選研中心	行政院陸委會	台灣地區民眾	1209
83年09月	28.5%	40.8%	26.6%	4.1%	廿一世紀基金會	-	台灣地區民眾	1109
84年05月	35.3%	27.2%	29.0%	8.4%	民進黨選舉對策委員會	-	台灣地區民眾	1103
84年06月	35.8%	27.0%	31.4%	5.9%	民進黨選舉對策委員會	-	台灣地區民眾	1144
84年06月	23.8%	43.6%	27.9%	4.3%	柏克市場公司	行政院陸委會	台灣地區民眾	1067
84年07月	33.6%	25.4%	34.3%	68.0%	民進黨選舉對策委員會	-	台灣地區民眾	-
84年08月	38.0%	10.0%	50.0%	-	福爾摩沙文教基金會	-	台灣地區15-30歲民眾	942
84年08月	33.1%	26.4%	33.9%	6.5%	民進黨選舉對策委員會	-	台灣地區民眾	1371
84年09月	36.1%	23.6%	33.8%	6.5%	民進黨選舉對策委員會	-	台灣地區民眾	1419
85年08月	36.6%	17.8%	40.8%	4.8%	民進黨選舉對策委員會	-	台灣地區民眾	-
85年11月	20.5%	49.5%	24.9%	-	政大選研中心	行政院陸委會	台灣地區民眾	1205
86年02月	31.0%	13.0%	43.0%	13.0%	聯合報	-	台灣地區民眾	1088
調查時間	中國人	既是台灣人 也是中國人	台灣人	其他/無意見/ 不知道	調查單位	委託單位	調查對象	樣本數
86年05月	21.8%	45.4%	32.8%	-	政大選研中心	行政院陸委會	台灣地區民眾	1211
86年07月	30.0%	8.0%	55.0%	6.0%	聯合報	-	台灣地區民眾	949
86年08月	15.6%	43.6%	40.9%	-	中華徵信所	行政院陸委會	台灣地區民眾	1067
86年09月	23.1%	34.8%	36.9%	-	中山大學民調中心	行政院陸委會	台灣地區民眾	1240
86年11月	17.3%	39.4%	43.3%	-	中華徵信所	行政院陸委會	台灣地區民眾	1067
86年12月	27.7%	9.5%	55.1%	-	聯合報	-	台灣地區民眾	952
87年02月	29.0%	12.0%	54.0%	-	聯合報	-	台灣地區民眾	928

87 年 04 月	16.3%	41.2%	42.3%	—	柏克市場公司	行政院陸委會	台灣地區民眾	1067
87 年 05 月	19.0%	37.2%	30.5%	13.3%	中山大學民調中心	行政院陸委會	台灣地區民眾	1122
87 年 07 月	27.0%	10.0%	55.0%	7.0%	聯合報	—	台灣地區民眾	938
87 年 07 月	18.2%	41.3%	34.5%	6.0%	政大選研中心	行政院陸委會	台灣地區民眾	1098
87 年 08 月	18.4%	38.4%	38.9%	6.3%	政大選研中心	行政院陸委會	台灣地區民眾	1097
87 年 09 月	14.6%	46.7%	36.7%	—	中正政治系民調組	行政院陸委會	台灣地區民眾	1078
87 年 09 月	18.7%	39.5%	37.8%	6.0%	中正政治系民調組	行政院陸委會	台灣地區民眾	1078
87 年 10 月	15.0%	51.0%	30.0%	—	華實院政情與選舉研究中心	—	台灣地區民眾	1087
87 年 10 月	15.1%	43.3%	39.2%	—	中華民國公共行政學會	—	台灣地區民眾	1070
87 年 10 月	12.3%	44.9%	38.0%	4.8%	中正政治系民調組	行政院陸委會	台灣地區民眾	1107
88 年 3 月	11.4%	49.1%	35.9%	3.6%	中華民國公共行政學會	—	台灣地區民眾	1124
88 年 3 月	12.7%	45.4%	36.9%	5.0%	中正政治系民調組	行政院陸委會	台灣地區民眾	1112
88 年 4 月	14.7%	46.3%	36.7%	2.3%	全國意向調查研究中心	中華歐亞學會	台灣地區民眾	1065
88 年 5 月	13.7%	41.5%	39.5%	5.3%	政大選研中心	行政院陸委會	台灣地區民眾	3343
88 年 7 月	12.1%	45.3%	40.7%	1.9%	全國意向調查研究中心	中華民國公行學會	台灣地區民眾	1071
88 年 8 月	13.1%	39.9%	44.8%	2.2%	中華徵信所	行政院陸委會	台灣地區民眾	1067
88 年 10 月	10.1%	45.7%	39.7%	4.4%	中正政治系民調組	行政院陸委會	台灣地區民眾	1119
89 年 2 月	21.1%	39.8%	37.5%	1.6%	全國意向調查研究中心	中國大陸問題研究所	台灣地區民眾	1065
89 年 2 月	13.9%	39.4%	45.0%	1.8%	柏克市場顧問公司	行政院陸委會	台灣地區民眾	1067
89 年 4 月	13.6%	38.5%	42.5%	5.4%	政大選研中心	行政院陸委會	台灣地區民眾	1085
調查時間	中國人	既是台灣人 也是中國人	台灣人	其他/無意見/ 不知道	調查單位	委託單位	調查對象	樣本數
89 年 6 月	13.9%	50.0%	33.2%	2.8%	全國意向調查研究中心	台灣地區公共事務學會	台灣地區民眾	1098
89 年 6 月	23.6%	22.6%	44.8%	9.1%	山水民意研究公司	研考會	台灣地區民眾	1094
89 年 7 月	2.7%	63.2%	25.0%	9.0%	國民黨政策會	—	台灣地區民眾	1096
89 年 7 月	11.7%	46.0%	38.2%	4.1%	中正大學民調研究中心	外交部	台灣地區民眾	1158
89 年 8 月	15.7%	43.5%	38.7%	2.1%	全國意向調查研究中心	民進黨台北市黨部	台灣地區民眾	1033
89 年 11 月	12.3%	42.9%	34.9%	—	世新大學民調中心	—	高雄市民眾	1219
89 年 11 月	11.3%	41.0%	36.9%	—	世新大學民調中心	—	高雄縣民眾	602
89 年 11 月	11.1%	36.9%	38.9%	—	世新大學民調中心	—	屏東縣民眾	610
89 年 11 月	19.3%	38.1%	26.9%	—	世新大學民調中心	—	澎湖縣民眾	610
89 年 12 月	12.6%	46.8%	38.4%	2.1%	全國意向調查研究中心	台灣國家和平安全研究協會	台灣地區民眾	1119

資料來源：作者根據行政院大陸委員會所有相關民調資料製成。



圖 5-1：台灣地區民眾對統一、獨立或維持現狀的看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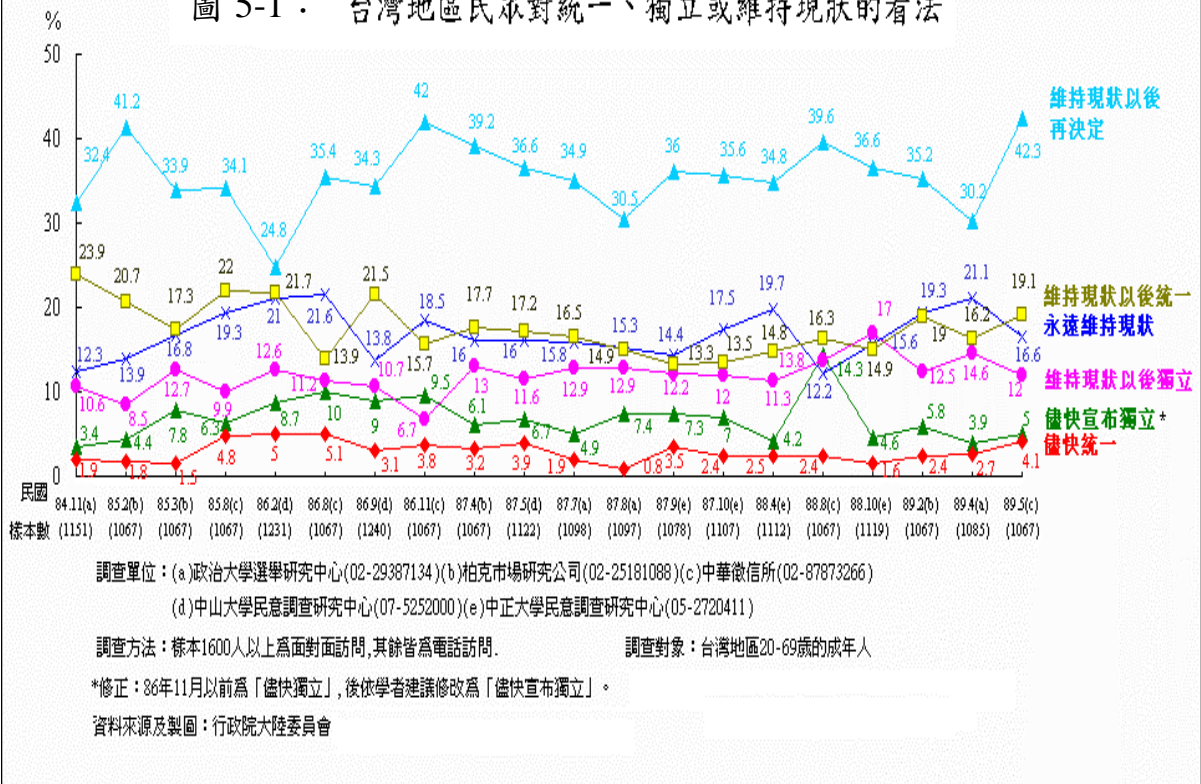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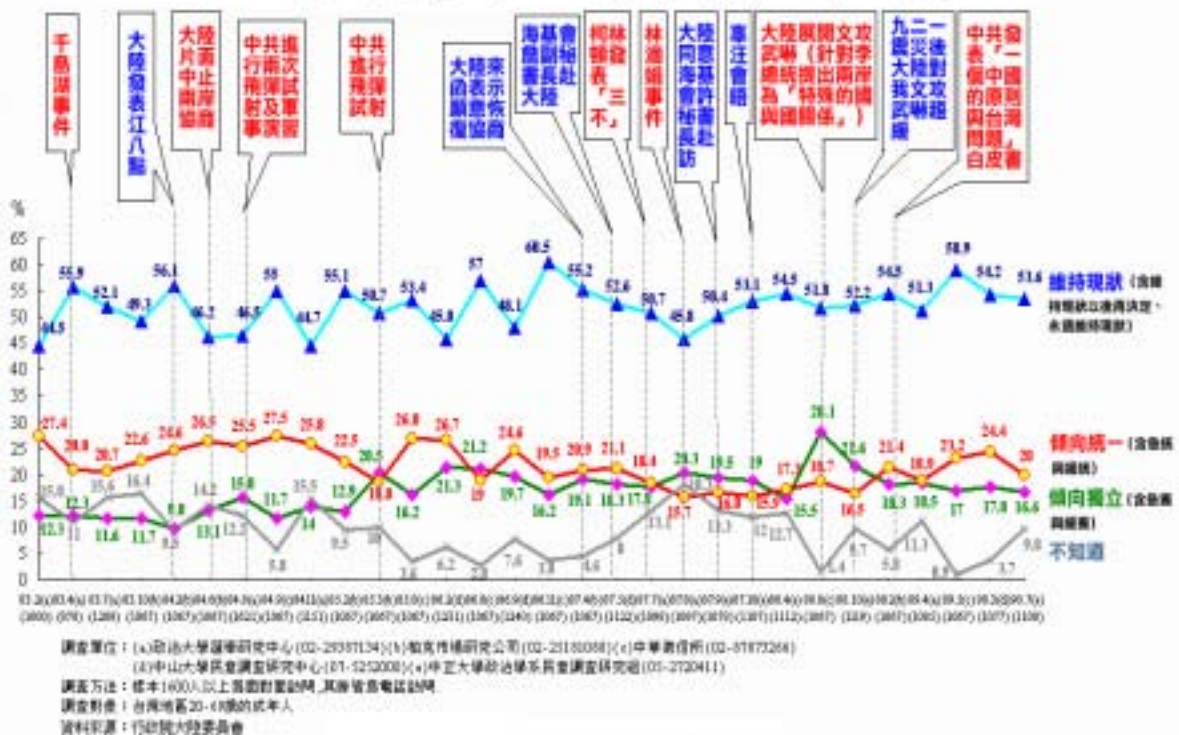


圖 5-2：歷年來台灣地區民眾統獨立場之變化



綜合表 5-2、圖 5-1 與圖 5-2，我們發現台灣與中國大陸長期的政治分離與對抗已無可避免地加深了台灣地區民眾在這塊土地上的自我認同感，而原來既有的中國意識也已逐漸地消融於台灣的主流社會中。尤其是歷經了三次台海飛彈危機後，造成原本認同中國文化和血緣者的嚴重疏離感，對於台灣社會中所僅存有限的中國民族主義形成致命的打擊，但對於以台灣為認同基礎的台灣民族主義卻形成重要的發展助力與外緣條件，讓台灣人民在兩岸的對抗中體驗到深刻的我群意識與情感，對分離主義起了推波助瀾的作用。誠如歷史學者 Michael Howard 所指出，潛在的外部武裝威脅往往是促成一個社群我族意識抬頭的最原始原因，他認為<sup>8</sup>：「若沒有外部的武裝矛盾或威嚇，任何自覺的社群均絕難在世界舞台中建立成為一個新的、獨立的行動者。」而事實也的確證明了中共本欲藉軍事壓力來恫嚇台獨，但結果卻使得台灣地區人民對「政治中國」更加疏離異化，從而加速導致台灣民族想像（national imagination）與台灣民族主義建構。

### 三、主權觀與民族主義想像的結合

前文中曾討論到台灣主體意識政治運作的最終目的，無非是企求台灣從一「政治實體」（political entity）轉變成「對等政治實體」以及「台灣政治實體」（或者是「類國家實體」state-like entity），最終打造「一個新國家」的誕生。換言之，也就是所謂的「台灣民族主義」，強調台灣作為一個主權獨立的國家的立場，以及對台灣族國的政治想像（national imagination）與打造。而中國大陸的「大一統」中國意識或「大一統中國民族主義」性格所堅持的「一個中國原則」，其所強調的則是中國主權的完整性、絕對性與不容挑戰性，以及對大一統民族國家肇建的民族主義想像。

這裡筆者要指出無論是台灣所堅稱的「對等政治實體」論或中國大陸所堅持的「一個中國原則」，實乃受縛於各自既有互異的主權觀與對民族主義的偏執主觀想像。台灣堅稱的「對等政治實體」其所要求的是一種「分享主權」（pooled sovereignty 或 sovereignty-sharing）的觀念，加上民族主義學者班納迪克·安德森（Benedict Anderson）所稱的「海外移民民族主義」（creole nationalism）的政治情操，而中國大陸所堅持的「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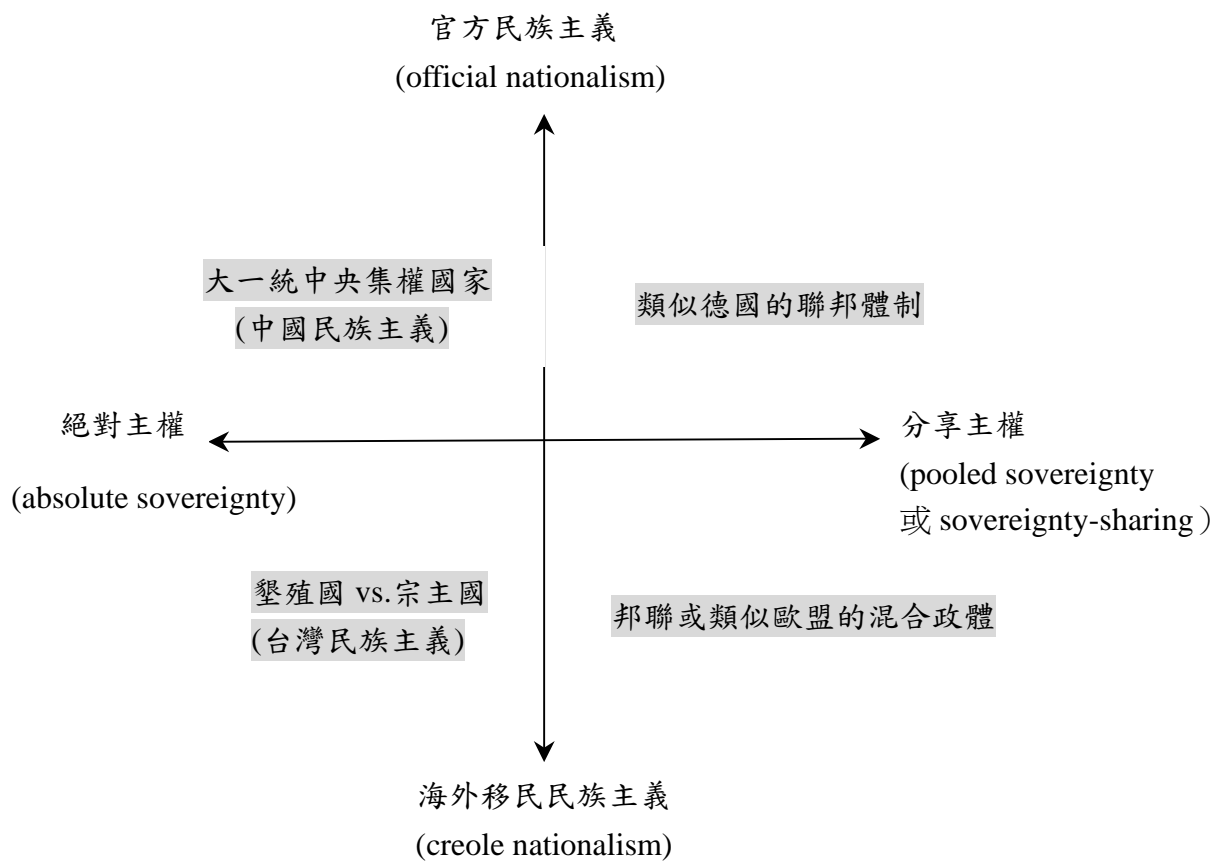
<sup>8</sup> Michael Howard (1979), "War and the Nation-state," *Daedalus*, 108, p102.

個中國原則」其所主張的則是一種「絕對主權」(absolute sovereignty)的觀念，加上安德森所謂的「官方民族主義」(official nationalism)的政治性格<sup>9</sup>。此二者存在於截然互異的座標象限中（見圖 5-3：主權與民族主義共構的政治結盟體制）。惟一旦台灣「對等政治實體」的訴求不可得，或者說「主權分享」的希望落空，則台灣勢必被推向「絕對主權」訴求的極端，而走向「絕對主權」與「海外移民民族主義」相結合後墾殖國 (settler's state) 之於宗主國 (home-country) 的政治關係，此即是台灣民族主義長期以來的政治訴求。至此，「一個中國原則」成為海峽兩岸政治關係上的最愛與最恨。

---

<sup>9</sup> 筆者將「官方民族主義」(official nationalism)理解為「既存的國家因為害怕地方性的民族分離主義的瓦解挑戰，因此打造形塑自己的民族主義且利用政治、社會與經濟上的支配條件來強行推展於全國」，換言之，也就是由統治者鼓吹的民族主義，國家為了讓領土內的人民相信自己是同一族人，透過一股由上而下的強勢力量，強迫用法律或政治的手段去控制人民以臣服；而「海外移民民族主義」(creole nationalism)則是指源於帝國海外極度擴張之處，移民的宗教、語言、文化、風俗習慣等原與「上國」一致，但逐漸地他們發展出自己特有的傳統、符號和歷史經驗，最後感受到宗主國的壓迫太過沉重或距離太遙遠而與其越漸疏遠，進而異化發展出對移民屯墾的歷史經驗認同，而走向政治分離或獨立。關於「官方民族主義」與「海外移民民族主義」的相關論述請參見：班納迪克·安德森著(Benedict Anderson)，吳叡人譯（2000），《想像的共同體：民族主義的起源與散布》(Imagined Communities: Reflections on the Origin and Spread of Nationalism)（台北：時報文化）。

圖 5-3：主權與民族主義共構的政治結盟體制



資料來源：筆者參考學者黃偉峰觀點（黃偉峰，〈一中原則：主權與民族主義的共同想像〉，《中國時報》，2004年4月26日。）繪製而成。

## 第二節 「特殊的國與國關係」論與反「兩國論」的對峙

### 一、「特殊國與國關係」論的形成

兩岸間的互動一如台灣的民主化，於前總統經國先生臨終前開始，其後在前總統李登輝主政的十二年（1988~2000）間充滿波濤起伏與變化。如果說九五年李登輝訪美之前，兩岸間的努力主要在於試圖求同存異，尋找或開創彼此的交集，則自九五年李登輝訪美之後，兩岸關係轉而進入了相互衝撞的局面。中共的文攻武嚇導致了台灣的戒急用忍，而台灣善意的「兩岸為『兩個對等政治實體』」的主張卻換來了台灣國家主權地位的降低與蒙受打壓。李登輝無奈於兩岸的復談與對話機制受限於「一個中國」原則的政治命題與框架，而國際社會尤其是美國的中國政策越來越向中國大陸傾斜，加上美國方面又不斷出現「中程協議<sup>10</sup>」的呼聲與主張，造成台灣被迫接受政治談判的促談與促統壓力，因此，一九九八年七月「德國之聲」（Deutsche Welle）來台訪問時，李登輝驟然提出了兩岸「特殊國與國關係」論。

一九九九年七月九日前總統李登輝接受「德國之聲」專訪，就「北京視台灣為叛離的一省（a renegade province）」提問時，正式提出「中華民國自一九九一年修憲以來，已將兩岸關係定位在『國家與國家』，至少是『特殊的國與國關係』；而非一合法政府、一叛亂團體，或一中央政府、一地方

<sup>10</sup> 一九九八年二月美國著名的中國專家李侃如（Kenneth Libberthal）在台北提出建議兩岸簽署一項五十年的「中程協議」（interim agreement），作為兩岸終局協議確定以前的過渡性、臨時性協議，用以降低兩岸衝突的可能性；美國前助理國防部長奈伊（Joseph S. Nye）在同年三月也提出美國應改變對兩岸的模糊政策，明確提出「台灣不獨立、中共不動武、美國予以認可」的台海和平架構。同年六月三十日美國總統柯林頓訪問中國大陸，其在上海提出「三不政策」--不支持台獨、不支持兩個中國與一中一台、不支持台灣加入以國家為單位的國際組織，使得自此華府之兩岸政策向北京一邊傾斜且壓縮了台灣的國際空間。一九九九年三月二十四日美國國務院負責亞太事務的助理國務卿陸士達（Stanley Roth）在威爾遜中心的一項演講上，也首度以官方的立場提出兩岸進行對話可能導致簽署「中程協議」（interim agreements）的說法；同年四月美國喬治華盛頓大學的何漢理教授（Harry Harding）也提議兩岸簽署類似的臨時協議（Modus Vivendi），後來又修改為「中程安排」（interim arrangements）；稍後，當時美國在台協會台北辦事處主任張戴佑，於一九九九年四月九日在中央研究院所舉辦之台灣關係法二十週年研討會上致詞時，再度呼應陸士達的說法，說明美國主要考量是認為戰略性模糊已不能滿足美國的政策需要，因為臺海兩岸現狀隨時可能因為中國或台灣在追求改變現狀時意外引發衝突，並將美國捲入戰爭，基於預防外交的理念，兩岸若能簽署臨時性協議，將有助於維持台海的穩定。關於美國方面各種過渡性協議主張的內容，可參考國家政策研究院文教基金會所出版的《國策專刊》第11卷（1997年7月15日），由學者羅致政所撰寫的文章。

政府的『一個中國』的內部關係」。同時，他認為中共當局不顧兩岸分裂、分治的事實，持續對台灣進行武力恫嚇，是兩岸關係無法獲得改善的主要原因，且中華民國自一九一二年建立以來，一直是主權獨立的國家，北京政府將台灣視為「叛離的一省」，這是完全昧於歷史與法律事實。前總統李登輝說：

「歷史的事實是，一九四九年中共成立以後，從未統治過中華民國所轄的台、澎、金、馬。我國並在一九九一年的修憲，增修條文第十條（現在為第十一條）將憲法的地域效力限縮在台灣，並承認中華人民共和國在大陸統治權的合法性；增修條文第一、四條明定立法院與國民大會民意機關成員僅從台灣人民中選出，一九九二年的憲改更進一步於增修條文第二條規定總統、副總統由台灣人民直接選舉，使所建構出來的國家機關只代表台灣人民，國家權力統治的正當性也只來自台灣人民的授權，與中國大陸（人民）完全無關。一九九一年修憲以來，已將兩岸關係定位在國家與國家，至少是特殊的國與國的關係，而非一合法政府，一叛亂團體，或一中央政府，一地方政府的『一個中國』的內部關係。」<sup>11</sup>

然而正當前總統李登輝決定帶領大陸決策體系走出「一個中國」的政治迷思，重新定位兩岸政治關係時，中共對台決策單位也採取快速的因應行動，鎖定台灣意圖朝向「兩個中國」的走向進行發展，並接連在七十二小時之內緊急發動中台辦、國台辦發表嚴厲的批判警告，唐樹備、汪道涵更接續嚴詞反制，表明兩會對話的基礎恐將不復存在。面對「兩國定位」的策略已然形成危及兩岸關係穩定的重大變數，據此，其後行政院陸委會於8月1日發佈一份名為：「對等、和平與雙贏——中華民國對『特殊國與國關係』的立場」說帖<sup>12</sup>，強調中華民國政府反對中共所主張的「一個中國」原則，而「特殊國與國關係」的提出是為兩岸政治談判做準備。陸委會說明：「我們將兩岸關係依事實予以明確定位，目的在確立兩岸間的平等地位。我們也一再強調，各項相關政策不變，尤其是推動兩岸建設性對話，與良性交流的政策，追求兩岸「雙贏」的決心，及追求中國未來在民主、

<sup>11</sup> 李前總統訪問紀錄全文請參閱新聞局網站 <http://www.gio.gov.tw/>。

<sup>12</sup> 該說帖共包括七點：一、以對等地位開創跨世紀的兩岸關係，二、反對中共霸權式的「一個中國原則」，三、政治談判慎於始，四、兩岸應回到「一個中國，各自表述」的共識，五、陳述現狀不是改變現狀；追求和平不是製造麻煩，六、竭誠歡迎汪道涵先生來訪，七、對等和平共造「雙贏」。請參見：《中國時報》，1999年8月2日。

自由、均富下統一的既定政策沒有任何改變。政策未變，自不存在所謂修憲、修法、修改國統綱領的問題，更談不上是改變現狀或製造麻煩」。這也是台灣官方首度正式表示「不修憲、修法或修改國統綱領」來落實「特殊國與國關係」的主張。

顯而易見地，台灣方面認為兩岸存在「特殊的國與國關係」是一個不爭的法律與政治事實，因此決策當局決定走出「一個中國」的政治迷思，掙脫北京的「一個中國」架構，其主要考量即在於既有模糊與曖昧的大陸政策，極容易讓台灣陷入北京的對台政策陷阱，而完全失去了台灣作為一個主權國家所應享有的主體地位。或許前總統李登輝策略性地拋出這個兩岸定位的敏感議題，除了極欲擺脫「一個中國」內涵的爭執紛擾、確立國與國的對等尊重、建立平等協商的談判地位外，根本的策略考量應該是希望兩岸在政治談判來臨前，先行完善政治談判的身分與定位，以因應兩岸政治談判的重大挑戰。

## 二、大陸方面的反應

北京當局的反應則是於一九九九年七月十一日由中共中央台灣工作辦公室、國務院台灣事務辦公室發言人出面強烈批判「兩國論」主張，「嚴正警告台灣分裂勢力，立即懸崖勒馬放棄玩火行動，停止一切分裂活動」<sup>13</sup>。七月十二日北京升高對兩國論的批判，海協會副會長唐樹備表示「把兩岸的關係說成是『國與國之間的關係』是對一個中國原則的粗暴破壞」<sup>14</sup>。其後中共從中央至地方進行一系列大規模的「消毒運動」，以減輕「兩國論」對其民族統一工程的損害，同時利用香港媒體製造恫嚇台灣的訊息<sup>15</sup>以影響台灣民心，包括七月十五日宣稱擁有中子彈技術，8月2日試射新型東風三十一型洲際彈道飛彈，釋出東南沿海軍事演習的消息，大批先進戰機貼近台海中線的試探；另一方面，中斷海基、海協兩會的協商管道，擱置海

<sup>13</sup> 北京《人民日報》，1999年7月12日。

<sup>14</sup> 北京《人民日報》，1999年7月13日。

<sup>15</sup> 曾任職於香港中文大學亞太研究所的學者王家英指出，香港報紙對所謂「兩國論」所作的報導部分出現偏頗，除了市場競爭的因素之外，而且是對北京交心成本最輕的方法。香港報紙絕大部分的大原則是認同北京立場，「打民族主義牌，是一般所傾向使用的手段」。他進一步指出，台海的問題正好符合表現民族主義的條件，「譴責台灣的代價很小，藉此而向北京交心，是最方便和容易的方式，以交換其他方面的自由度」。「恐嚇台灣代價小 香港媒體搶輸誠」，《中國時報》，1999年7月20日。

協會會長汪道涵的來台事宜，並透過《人民日報》、「新華社」與《解放軍報》等的評論員文章持續批判李登輝的台獨路線，並表示中共絕不放棄對台的統戰鬥爭，也多方暗示不惜以武力來完成統一全中國的大業。

而對於台灣方面陸委會其後所發佈的「對特殊國與國關係論書面說明」，中共中台辦與國台辦於八月四日予以正式回應，指稱「所謂『特殊兩國論』」，只是用『特殊性』來掩蓋『兩國論』赤裸裸的分裂本質，本質上還是兩國論，這是李登輝分裂主義圖謀的大暴露」，且海協會從來沒有承認，今後也不會接受台灣所謂的「一個中國，各自表述」。<sup>16</sup>

二 0000 年二月二十一日，在距離台灣總統大選前一個月，中共國務院發表了「一個中國的原則與台灣問題」的第二份對台政策白皮書，對解決台灣問題採取了更為緊縮和強硬的立場，其中除了持續嚴厲批判李登輝的「兩國論」以及否定中華民國的國家地位外，更提出「三個如果」的動武條件，強調一個中國原則是實現兩岸和平統一的基礎和前提，同時反對「公民投票」、「兩德模式」及兩岸是「民主和制度之爭」的提議和說詞。該白皮書並警告：「如果出現台灣被以任何名義從中國分割出去的重大事變，外國侵占台灣，台灣當局無限期地拒絕通過談判和平解決兩岸統一問題的情況，中國政府只能被迫採取一切可能的斷然措施，包括使用武力，來維護主權和領土完整，完成統一」。事實上，中共刻意在台灣總統大選前發佈這份白皮書，用意即在於藉機影響台灣民意的走向和國際輿論的態度。在台灣方面，藉由武力恫嚇來強化「一個中國」原則，弱化台灣與大陸坐實「特殊國與國關係」的具體可能發展，並達成台灣民意與李登輝路線的緊張與區隔；而在國際方面，為防止國際社會對「一個中國」原則的鬆動，中共企圖用更嚴格的「一個中國」原則來為兩岸關係定調，壓縮「兩國論」的後續發展空間，導引國際輿論的態度與走向，為日後的對台行動建立其正當性。。

最後在 2000 年 3 月 15 日台灣總統大選的前夕，中共國務院總理朱鎔基針對台灣總統選舉局勢的變化召開記者會，嚴厲警告「誰要搞台獨，就沒有好下場」，台灣人民在面臨歷史上關鍵時刻，「切莫一時衝動，以免後悔莫及」，並揚言「『台獨』勢力上台，會挑動兩岸的戰爭，、、、中國

<sup>16</sup> 北京《人民日報》，1999 年 8 月 5 日。



人民一定會以鮮血和生命來捍衛祖國的統一、民族的尊嚴」<sup>17</sup>。然而整體言之，北京升高對台的威脅並沒有傷害到分離主義色彩濃厚的陳水扁，相反地，一如它在九六年台灣首次總統大選時所造成的反效果，在 2000 年的台灣總統大選中，陳水扁獲得 39% 的選票而當選。<sup>18</sup>

### 三、對「特殊的國與國關係」論的分析

這項被外界亦用「兩國論」作為表述的主張，可說是台灣方面自一九九一年《國家統一綱領》頒布實施後，首次不再以「政治實體」自居的一次明白宣示。換言之，台灣官方認為兩岸的「現狀 (status quo)」已是國家與國家的關係，雖然它們之間有其特殊性的 (sui generis) 關係<sup>19</sup>，但彼此都擁有國家的主體性。或許誠如美國駐中國大使李潔明所指出：「中國反應過度、台灣過於挑釁，美國不知所措 (Chinese overreaction, Taiwan provocation, and U.S bungling)」<sup>20</sup>。但毋論是基於個人的歷史使命感，或者是反對者所誤解的突發奇想或冒進挑釁，前總統李登輝所提出的「特殊的國與國關係」主張揚棄了以往官方對兩岸關係模糊定位的立場，企圖終結「一個中國」作為描述兩岸政治關係現狀的唯一說法。相對於過去在兩岸關係上主張彼此是「一個中國內部的『對等政治實體』」，「特殊的國與國關係」論具有將過去所謂「台灣政治實體」進一步強化定位為獨立的「台灣主權國家」地位的目的與效果（見表 5-3：兩岸政治定位論點演進表）。但持平論之，「特殊的國與國關係」論之所以告別「一個中國」的主張與思維，

<sup>17</sup> 〈九屆人大三次會議舉行記者招待會〉，《人民日報》（海外版），2000 年 3 月 16 日，1 版。

<sup>18</sup> 陳水扁、宋楚瑜、連戰分別獲得 39%、37%、23% 的選票，事後陳水扁在 2000 年 4 月 19 日接受訪問時直言，他認為中共總理朱鎔基在總統大選最後時以武力威脅台灣因而幫助他順利當選總統。參見：Julian Kuo, "The Impact of Taiwan's Regime Change," in Philip H. P. Liu (ed.), *Taiwan's Presidential Election 2000: The First Major Cross-Strait Development in the 21<sup>st</sup> Century* (Washington, D.C.: Center for Strategic and International Studies, 2000), p. 28. 另外台灣當時的陸委會副主委林中斌亦曾表示，有些學者專家認為朱鎔基的言論恫嚇影響了 2.4% 的選票，此足以使陳水扁候選人變成陳水扁總統。參見：Chong-pin Lin (2001), "Goodwill and Proactive Exchange Policy: How Taipei Manages the Cross-Strait Relations," <http://taiwansecurity.org/TS/2001/CPLin-011201.htm>.

<sup>19</sup> 在陳述對「特殊性」的解釋時，台灣方面政府用的是「因為具有相同之文化、歷史淵源及民族情感，雙方人民在社會、經貿等各層面交流密切，非其他分裂國家所能比擬。最重要的是雙方均有意願共同努力，平等協商，追求中國未來之統一」作為其理由。這種界定對方是一個國家，卻又與一般外國不完全相同的情形，可說確實是相當特殊的，在國際上前西德對前東德的定位是另一類似的例子，相關論述可參閱 Georg Röss, *Die Rechtslage Deutschlands nach dem Grundlagenvertrag vom 21. Dezember 1972*, Berlin u.a. 1978, S. 154f.; Karl Doehring, *Staatsrecht der Bundesrepublik Deutschland*, Frankfurt 1984, S. 72.

<sup>20</sup> "Debate on US-Taiwan Defense Obligations Underscores Lack of China Policy," *Agence France Press*, Jan. 22, 2000.

實乃更具體明確要求兩岸對等的政治關係，因為台灣內部的民主化發展已經形成具體的台灣主體意識，而官方的國家定位也早已無法滿足台灣的新興民意（見表 5-4：台灣地區人民對國家定位認知的變化、表五：台灣地區民眾對「特殊的國與國關係」主張的民調結果（88.07~88.09））。

表 5-3：兩岸政治定位論點演進表

1991. 4. 30	兩岸互為「對等政治實體」，台灣終止動員戡亂時期，中共的政治定位從「叛亂組織」改變為「中共當局」、「大陸當局」。
1993. 11	西雅圖亞太經合會議中，台灣代表江丙坤提出「以一個中國為指向的階段性兩個中國政策」。
1996. 3	李總統接受亞洲華爾街日報專訪，指出中華民國領土主權與治權僅及於台澎金馬。而台灣是主權獨立的國家
1997. 2	新聞局發布「一個分治的中國」說帖，反制中共的「一個中國，一國兩制」。
1997. 11	李總統接受華盛頓郵報及泰晤士報專訪指出，台灣早就獨立，是主權獨立國家。
1998. 9	李總統指出，在台灣的中華民國是主權獨立的國家實體，而非內戰的分裂團體。
1998. 10	辜汪會談時，辜振甫表示，中華民國仍存在，兩岸是兩個政治實體、兩個政府；要進行政治談判前，必須面對此一事實。
1999. 7	李總統接受德國專訪，指出兩岸間是「特殊的國與國關係」。

資料來源：〈兩岸政治定位論點演進表〉，《中國時報》，1999 年 7 月 13 日。

表 5-4：台灣地區人民對國家定位認知的變化

問卷題目：	1996 年 2 月 【X：Y】	1996 年 7 月 【X：Y】	1998 年 7 月 【X：Y】
一、領土：您認為我國的領土範圍，只包括台澎金馬，還是也應該包括中國大陸？	41%：42%	51%：33%	65%：27%
二、人民：您認為我國的人民，只包括台澎金馬 2100 多萬人，還是也應該包括中國大陸 12 億人民？	44%：39%	58%：28%	64%：28%

三、主權：關於台灣前途，您認為是只有台灣人民才能決定，還是中國大陸的人民也有權利參與？	-----	73%：13%	81%：13%
---	-------	---------	---------

註：表中【X：Y】表示台灣的領土、人民和主權範圍【只在台灣：包括大陸】的比例。  
資料來源：1996年兩次民調資料得自台灣大學政治系選舉研究工作室（樣本數分別為1376和1406），1998年民調資料得自傳訊民調公司電話訪問（有效樣本數為1027），三次調查皆符合95%信心水準的抽樣檢定。以上資料轉引自林佳龍、郭臨伍（2000），〈從雙層賽局看『兩國論』〉，載於黃昭元主編，《兩國論與台灣國家定位》（台北：學林文化），頁49。

表 5-5：台灣地區民眾對「特殊的國與國關係」主張的民調結果

編號	調查時間	調查題目	調查結果	調查單位	調查對象及有效樣本數
1	88.7.10 ~ 88.7.11	有人主張：「台灣和大陸之間，是一種特殊的國與國之間的關係。」請問您同不同意這項說法？	同意 48.9% 不同意 29.6% 無意見 21.6%	聯合報	民眾 1012
2	88.7.12 ~ 88.7.12	日前李登輝總統接受德國媒體專訪時，對於兩岸的關係提出：「兩岸是特殊國與國之間的關係」，請問您同不同意現在的台灣和大陸的關係是特殊國與國關係？	同意 56.1% 不同意 22% 不知道 21.9%	TVBS 民意調查中心	民眾 814
3	88.7.13 ~ 88.7.14	對李總統兩國論的看法：	同意 60.9% 不同意 26.6%	國民黨革實院	民眾 800
4	88.7.14 ~ 88.7.15	對兩國論的看法：	贊成 43% 不贊成 18% 不知道 20%	山水民意調查公司	民眾 1029
5	88.7.14 ~ 88.7.15	李總統認為「兩岸關係是特殊的國家對國家的關係」，請問您贊不贊成？	贊成 73.3% 不贊成 17.3% 不知道 9.4%	全國意向調查研究中心	民眾 1103
6	88.7.15 ~ 88.7.15	最近有一種主張說：「台灣和大陸之間，是一種特殊的國與國之間的關係。」請問您同不同意這項說法？	同意 45.9% 不同意 26.5% 無意見 27.6%	聯合報	民眾 843
7	88.7.16 ~ 88.7.17	對於李總統提出「兩岸關係是兩國論」的說法的看法：	同意 55.2% 不同意 23.4%	民意調查基金會	民眾 1009
8	88.7.17 ~ 88.7.18	對於李總統「特殊兩國論」的說法的看法：	同意 57.3% 不同意 27.5%	國民黨中央政策會	民眾 1376
9	88.7.19 ~ 88.7.20	日前李登輝總統接受「德國之聲」媒體專訪時，對於兩岸的關係提出「兩岸是特殊國與國之間的關係」，請問您同不同意？	同意 78.4% 不同意 15.3% 無意見 6.3%	商業周刊	企業經理人 587
10	88.7.23 ~ 88.7.24	最近有一種主張說：「台灣和大陸之間，是一種特殊的國與國之間的關係。」請問您同不	同意 55.8% 不同意 24.1%	聯合報	民眾 995

		同意這項說法?	無意見 20.1%		
11	88.8.5 ~ 88.8.5	對李總統提出「台灣和大陸間是國與國關係」的看法:	同意 81.8% 不同意 13.6% 無意見 4.6%	遠東經濟評論、美國CNBC Asia電視公司	企業菁英
12	88.8.5 ~ 88.8.6	對李登輝總統所提的「台灣與大陸是特殊的國與國關係」的看法:	同意 54.7% 不同意 24.5%	山水民意調查公司	民眾 1130
13	88.8.27 ~ 88.8.31	對於「台灣與大陸是特殊的國家與國家間的關係」這種說法,請問您是贊成還是不贊成?	贊成 65.5% 不贊成 24.8% 無意見 9.7%	行政院大陸委員會	民眾 1067
14	88.9.14 ~ 88.9.15	最近有一種主張說:「台灣和大陸之間,是一種特殊的國與國之間的關係。」請問您同不同意這項說法?	同意 54% 不同意 23.6% 無意見 22.5%	聯合報	民眾 1065

資料來源：行政院大陸委員會

從表 5-4 (台灣地區人民對國家定位認知的變化) 的研究顯示, 台灣人民對其所屬國家的「領土」、「人民」和「主權」概念的認知, 在歷經了中共的文攻武嚇和首次總統民選後, 已產生了顯著的變化。尤其有高達八成以上 (98 年的調查結果) 的人認為「只有台灣人民才有權利決定台灣的前途」, 顯示台灣地區大部份人已接受中華民國/台灣是個主權獨立的國家, 即使對於這個國家的「國號」以及「是否應該宣布獨立」有著不同的見解。因此, 其後「特殊的國與國關係」論的提出對台灣許多民眾而言, 在相當程度上可說具有「確認現狀」的意義, 確認目前兩岸關係的法律 (de jure) 與事實 (de facto) 面, 尤其是確認了台灣的主權現狀, 對未來兩岸關係的發展持一相對較為開放和模糊的空間, 而這基本上算是符合現今台灣社會多數民意的, 特別是充分地展現了台灣的主體性與主體意識, 同時具有強化台灣主體認同的效用, 據此, 正可用以理解表 5-5 (台灣地區民眾對「特殊的國與國關係」主張的民調結果) 的研究中, 為何「特殊的國與國關係」論的主張能夠得到相當程度多數民眾認同的主要原因。

另外, 從「選票極大化策略模式」的觀點來看, 台灣各主要政黨在選票極大化策略的勝選考量與理性抉擇的前提下, 為了追求多數中間選民的選票支持, 只好因應選民的偏好而調整其大陸政策。換言之, 在歷經了一連串民主化, 包括首次總統民選的洗禮, 再加上三次台海飛彈危機的武力威嚇後, 台灣選民的政治偏好相對於從前, 已出現常態性分配的情形, 特

別是所謂「維持現狀」的選民居多。因此，各政黨為求勝選的選票極大化策略與壓力，其大陸政策都逐漸向中間位置移動，以因應民意的歸趨，以及多黨競爭時代下爭取多數選票的必要。據此，此時台灣執政當局的大陸政策也勢必須由先前官方民族主義的立場，轉至民眾國家認同統獨光譜的中間地帶。

### 第三節 「一邊一國」論與「一個中國」原則的抗衡

二 000 年總統大選結果出現台灣有史以來首次的政黨輪替，執政超過半世紀的中國國民黨輸掉了政權，陳水扁帶領成立僅十四年的民主進步黨首次取得執政地位。民主政治的「政黨輪替」在西方本為常態，但「換人做做看」結果所導致的政局「變天」在民進黨台獨黨綱與路線的陰影籠罩下，格外令人擔憂原本早已僵持的兩岸關係將更形惡化，甚至引發戰爭危機。其主要原因在於民進黨長期以來在台灣的政治光譜上本就屬於追求分離的一端<sup>21</sup>，基本上追求台灣獨立建國的理想，強調台灣主體意識的建構與對台灣的國家認同，而揆諸陳水扁過去的言論與主張亦復如此，因此在兩岸關係上，陳水扁大陸政策的思維圍繞在如何從「台灣是一個主權獨立的國家」進一步過渡到「建立台灣成為一個與中國不相干的主權獨立國家」，而這種「台灣主體意識」的追尋也就朝向敵我的路線上發展，甚至是建立在所謂「去中國化」或對「敵國」的對立上來進行。

#### 一、「一邊一國」論的形成

##### (一)「一邊一國」論的源起

在 2002 年 8 月 3 日陳水扁總統提出「一邊一國」論前，他曾於 2002 年 7 月 30 日民進黨中執會上表示：「民進黨的《台灣前途決議文》<sup>22</sup>是目前處理兩岸關係之最高原則」，筆者認為這句話可說是其大陸政策思維的精髓。在 1999 年 5 月 9 日民進黨全代會所通過的《台灣前途決議文》中主張：「台灣是一主權獨立的國家」，依目前憲法稱為中華民國，國家主權

<sup>21</sup> 遠在民進黨尚未成立的黨外民主運動時期，反對運動人士即經常以「住民自決」為政治動員的口號。一九八六年民進黨成立後，於一九九〇年通過台灣「事實主權」不及於中國大陸及外蒙古的決議。一九九一年十月則正式通過《公投台獨黨綱》，此後，建立一個「主權獨立的台灣共和國」成為民進黨所追求的目標與理想。

<sup>22</sup> 民進黨於一九九九年五月八、九日第八屆第二次全國黨員代表大會制定《台灣前途決議文》，主要包括七點：一、台灣是一主權獨立國家，任何有關獨立現狀的更動，必須經由台灣全體住民以公民投票的方式決定。二、台灣並不屬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片面主張的「一個中國原則」與「一國兩制」根本不適用於台灣。三、台灣應廣泛參與國際社會，並以尋求國際承認、加入聯合國及其他國際組織為奮鬥努力的目標。四、台灣應揚棄「一個中國」的主張，以避免國際社會的認知混淆，授予中國併吞的藉口。五、台灣應儘速完成公民投票的法制化工程，以落實直接民權，並於必要時藉以凝聚國民共識、表達全民意志。六、台灣朝野各界應不分黨派，在對外政策上建立共識，整合有限資源，以面對中國的打壓及野心。七、台灣與中國應透過全方位對話，尋求深切互相了解與經貿互惠合作，建立和平架構，以期達成雙方長期的穩定與和平。參見：<http://sars.www.gov.tw/todaytw/1-4-3-0.htm>。

與治權僅及於台澎金馬及其附屬島嶼；對「一個中國」原則之看法，認為應揚棄一個中國的主張，兩岸是「兩個互不隸屬、互不統治、互不管轄的國家」；而對於兩岸未來的看法，則是「任何有關獨立現狀之更動，必須經由台灣全體住民以公民投票方式決定」。《台灣前途決議文》與《公投台獨黨綱》相較，除了在國家名稱方面，《公投台獨黨綱》是要建立「主權獨立的台灣共和國」外，其它幾乎完全相同，而與「兩國論」相較，則更是完全一致。由此可見「一邊一國」論之淵源其來有自，而至於陳水扁總統自就職後所宣示的「四不一沒有」、「兩岸統合論」、「憲法一中論」及「大膽宣言」等，則恐怕並非其政策思維的核心理念。

同樣地，2000年總統大選前的1999年11月15日所發佈的民進黨《跨世紀中國政策白皮書》中，亦曾就「凝聚國家定位共識」<sup>23</sup>議題表明現階段兩岸關係的重大問題在於建立國家定位的共識，臺灣內部確立並維護主權完整的共識；確立臺灣有別於中國大陸、事實上已經是一個主權獨立的國家；在主權完整的共識基礎上與中國從雙邊對抗的狀態走向關係正常化的道路；同時應該以「兩個國家的特殊關係」來界定臺灣海峽的現況。事實上，陳水扁總統過去即曾主張以公投方式實現臺灣獨立，而在2000年競選總統時的《憲政政策白皮書》中亦明白主張制定修憲，確立臺灣是主權獨立的國家地位，確認中華民國（臺灣）的領土「包括臺灣、澎湖、金門、馬祖及其附屬島嶼，以及其他國家權力所及之地區」，同時，在提出對於兩岸關係的七項主張中也指出「台灣已是主權獨立的國家，沒有宣告獨立或變更國號的問題」。凡此皆可說明陳水扁總統「一邊一國」論主張的提出實有其理念思維的延續與伸張。

## （二）、「一邊一國」論前的善意

陳水扁在2000年5月20日總統就職演說時特別表示「海峽兩岸人民源自於相同的血緣、文化和歷史背景」，雙方領導人一定有足夠的智慧與創

<sup>23</sup> 在「凝聚國家定位共識」議題上共包括五點：一、臺灣是一個主權獨立的國家，依目前憲法稱為中華民國。二、臺灣不是中華人民共和國的一部份。三、臺灣與中華人民共和國，是兩個互不隸屬、互不統治、互不管轄的國家。四、在不影響主權獨立與國家利益的前提下，基於相近的文化與血統根源，臺灣與中華人民共和國之間的關係，應比一般國家之間更為特殊、更為密切。五、兩國特殊關係的走向，以及任何改變現狀的決定應經臺灣人民同意。參見：  
<http://www.mac.gov.tw/big5/mlpolicy/mp9212/mpp01.htm>。

意，秉持民主對等的原則，在既有的基礎之上，以善意營造合作的條件，共同來處理未來「一個中國」的問題。並強調「自當恪遵憲法，維護國家的主權、尊嚴與安全，確保全體國民的福祉。因此，只要中共無意對台動武，本人保證在任期之內，不會宣布獨立，不會更改國號，不會推動兩國論入憲，不會推動改變現狀的統獨公投，也沒有廢除國統綱領與國統會的問題」，亦即後來俗稱的「四不一沒有」政策。然而其中僅消極地以「四不一沒有」來暫時凍結台獨，並未正面處理「一個中國」原則的問題，因此中共暫以「聽其言，觀其行」的觀望策略加以回應。其後在 6 月 20 日的總統就職滿月記者會上，陳水扁針對了九二年兩會在香港會談時對於「一個中國原則」所達成的「九二共識」，將其解讀認知為「沒有共識的共識」(agree to disagree)，企圖擺脫「一個中國」框架對台灣的束縛與制約，為九二會談的結論定調，然而此舉更招來中共的強烈批判，指責陳水扁依舊逃避「一個中國」的原則。因此，陳水扁總統於 7 月 31 日另提出了「九二精神」的看法，表示「在既有的基礎之上，本諸九二年的精神，共同來建立兩岸的良性互動。所謂『九二年的精神』，當然是指『對話、交流及擱置爭議』」，據以為九二會談「沒有共識」的結論再次定調，掙脫「一個中國」緊箍咒的制約<sup>24</sup>。

然而由於北京對台北新政府持續採取「冷處理」的態度，影響所及，兩岸關係遲遲無法突破，故陳水扁總統在 2000 年底發表「跨世紀談話」<sup>25</sup>，首次提出了「憲法一中」與「政治統合」的看法，以求對未來兩岸關係發展有所突破。他表示：「依據中華民國憲法，『一個中國』原本並不是問題。．．．．從兩岸經貿與文化的統合開始著手，逐步建立兩岸之間的信任，

<sup>24</sup> 為了對中共一貫的「一個中國」原則作出因應，同時凝聚各黨派在兩岸關係議題上的共識，陳水扁總統另邀請李遠哲為首的學術界、企業界及各政黨代表等共二十二人組成跨黨派小組，在 2000 年 12 月 6 日第七次會議中獲致「三個認知、四個建議」的結論。「三個認知」的內容是：一、兩岸現狀是歷史推展演變的結果。二、中華民國與中華人民共和國互不隸屬、互不代表。中華民國已經建立民主體制，改變現狀必須經由民主程序取得人民的同意。三、人民是國家的主體，國家的目的在保障人民的安全與福祉；兩岸地緣近便，語文近同，兩岸人民應可享有長遠共同的利益。而至於「四個建議」則是基於以上的認知，跨黨派小組建議總統：一、依據中華民國憲法增進兩岸關係，處理兩岸爭議及回應對岸「一個中國」的主張。二、建立新機制或調整現有機制以持續整合國內各政黨及社會各方對國家發展與兩岸關係之意見。三、呼籲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尊重中華民國國際尊嚴與生存空間，放棄武力威脅，共商和平協議，以爭取台灣人民信心，從而創造兩岸雙贏。四、昭告世界，中華民國政府與人民堅持和平、民主、繁榮的信念，貢獻國際社會；並基於同一信念，以最大誠意與耐心建構兩岸新關係。請參見：<http://www.mac.gov.tw/big5/mlpolicy/mp9212/mp03.htm>。

<sup>25</sup> 請參見：<http://www.mac.gov.tw/big5/mlpolicy/ch9001.htm>。



進而共同尋求兩岸永久和平、政治統合的新架構」。然而陳水扁雖提出了「憲法一中」來回應北京的「一個中國原則」要求，但卻在提出「憲法一中」之前，先重申了「未來一中」的觀點，加上「原本」一詞的描述，反使得「憲法一中」的主張似實而虛：原本不是問題，但現在似乎已經是問題。因此這種似實而虛的說法減弱了北京對「憲法一中」的關注。而至於對兩岸漸進政治統合方向的提出，從事後的發展來看，除了爾有提及外<sup>26</sup>，似乎缺乏真正落實的決心，也讓人覺得上述的新意與善意同時隱含著些許的玄虛。

### （三）、「一邊一國」論的主要內容

2002年8月3日世界台灣同鄉會聯合會第二十九屆年會在日本東京舉行，陳水扁總統透過視訊演說時宣稱「台灣是主權獨立的國家」，「台灣與大陸，一邊一國，要分清楚！」，並鼓吹「公民投票」來決定台灣的前途，他表示：「我們必須要認真思考，要走自己的路，走我們台灣的路，走出我們台灣的前途，．．．．台灣不是別人的一部分，不是別人的地方政府、別人的一省，台灣也不能成為第二個香港、澳門，因為台灣是一個主權獨立的國家，簡言之，台灣跟對岸中國一邊一國，要分清楚．．．．公民投票是基本人權，也是二千三百萬人民的基本人權，不能被剝奪和限制的，個人要誠懇的呼籲和鼓舞大家，要認真思考公民投票立法的重要性和急迫性。」

「一邊一國」論提出後在國內外引起極大的政治波瀾，各方反應差異頗大，有人認為是客觀具體地陳述兩岸分裂的事實，也有人認為是之前「四不一沒有」宣示的完全破產，以及對「憲法一中論」、「政治統合論」與「大膽宣言」的根本推翻，稍後陳水扁總統緊急派人赴美說明降溫，並以「主權對等論」加以溫和解釋，所幸最後並未造成如一九九九年「兩國論」時期所面臨的危機，但卻也導致陳水扁總統政治承諾逐進崩盤，而使得兩岸關係互動陷入不確定的狀態。。

<sup>26</sup> 針對統合論的主張，陳水扁總統另曾在其就職兩週年時在金門大膽島針對兩岸關係發表談話，而這項被稱為〈大膽宣言〉的談話除了揭示「兩岸三通是必走的一條路」外，其中再度提到「兩岸關係的正常化必須是從經貿關係正常化開始做起，兩岸政治統合的第一步必須從經貿及文化的統合開始著手，這個政策目標不會退縮也不會改變」。陳總統意在表明其統合論主張仍然持續。

## 二、大陸方面的反應

中共深知民進黨長期以來即在追求台灣與中國大陸的政治分離、追求台灣獨立建國的理想，強調台灣主體意識的建構與對台灣的國家認同，陳水扁過去的言論與主張亦是如此。例如以其黨內最重要的兩份文件而言，民進黨的《公投台獨黨綱》採正面宣示，以公民投票的方式來達到建立主權獨立的台灣共和國為目標，而《台灣前途決議文》則是採用負面列舉的方式，認為要改變台灣現狀必須透過公民投票決定。在中共的認知裡，前者是「積極倡獨」，而後者則是「消極拒統」。因此，自陳水扁總統就職演說提出「四不一沒有」後，中共仍認為陳水扁雖暫不提台獨，但「在接受『一個中國』原則這個關鍵問題上採取了迴避、模糊的態度。顯然，他的『善意和解』是缺乏誠意的<sup>27</sup>」，特別是其所謂「共同來處理未來『一個中國』的問題」，暗藏了「一個中國是兩岸議題」說法的用心。據此，中共官方暫以「聽其言，觀其行」的保留態度對台灣新政府施壓，以使其承認並回到「一個中國」原則。

而對於「一個中國，各自表述」的「九二共識」說法，中共官方則由海協會副會長孫亞夫出面表達否認的立場，認為「九二共識」應概括為「雙方達成各自以口頭方式表述『海峽兩岸均堅持一個中國原則』的共識」<sup>28</sup>，更遑論陳水扁總統新解的所謂「九二精神」。至於其後台北方面跨黨派小組所達成提出的「三個認知、四個建議」共識，中共國台辦發言人張銘清則斥之為文字遊戲，依舊重申中共堅持「一個中國」原則的立場是一貫的、不會改變的<sup>29</sup>。另外針對陳水扁總統所提「憲法一中」與「政治統合」的看法，中共官方則並未直接回應<sup>30</sup>，僅由國台辦主任助理孫亞夫對外再次重申「一個中國」原則的堅持，並點名「台灣當局領導人迄今為止的表現可以說他沒有明確承認『一個中國』的原則」<sup>31</sup>。惟中共對於陳水扁強調就任以

<sup>27</sup> 請參見：〈中共中央台辦、國務院台辦授權就當前兩岸關係問題發表聲明〉，《人民日報》，2000年5月21日，第一版。

<sup>28</sup> 詳請參閱：〈孫亞夫詳說九十二年共識〉，《聯合報》，2000年6月22日。

<sup>29</sup> 詳請參閱：〈跨黨派小組共識文字遊戲〉，《聯合報》，2000年12月1日，頭版。

<sup>30</sup> 學者邵宗海認為從國台辦主任助理孫亞夫無法直接回應「統合論」的說辭，以及中共內部評估來看，顯見就是因為陳水扁「軟硬兩手」間失的策略，而使得中共當局無法全盤掌握陳之內心真正動向。當「統合論」一辭出爐，當然就導致北京的謹慎回應，因此這段時期他認為可稱之為中共對付陳水扁政策的「迷惑階段」。請參見：邵宗海（2001），《兩岸關係—陳水扁的大陸政策》（台北：生智），頁105-106。

<sup>31</sup> 詳請參閱：新華網2001年3月16日的報導，<http://www.xinhua.org>。

來的「兩岸關係穩定」說予以持續強烈抨擊，批判陳水扁藉此掩飾其推行「台獨」路線，並惡化兩岸關係的罪責<sup>32</sup>。

最後針對「一邊一國」論的提出，中共國臺辦也隨即於2002年的8月5日召開新聞記者會指出：「陳水扁的『一邊一國論』與李登輝的『兩國論』如出一轍，充分暴露了他頑固堅持『台獨』立場的真面目，是對包括台灣同胞在內的全體中國人民的公然挑釁，也是對國際社會公認的一個中國原則的公然挑釁，必將對兩岸關係造成嚴重的破壞，影響亞太地區的穩定與和平」，國臺辦並警告「台灣分裂勢力應懸崖勒馬，停止一切分裂活動」。首先是中共軍方的反彈，引來中共國防部長遲浩田「必要時以武力解決台灣問題」的宣示，而在中共官方甚至大陸學界的認知裏，「一邊一國論」衝撞了「一個中國」原則的底線後，已對中國大陸堅持的、國際社會公認的「一個中國原則」進行了嚴重挑釁，大幅壓縮了兩岸關係的迴旋與改善空間，極大損害了兩岸關係的發展勢頭。不僅危及台灣的安定和發展，也對亞太地區的和平與穩定構成了威脅。

### 三、對「一邊一國」論的分析

或可直言之，陳水扁總統對於兩岸關係的最終定位仍不脫「台灣是個主權獨立國家」的堅持，特別是「一邊一國論」與「公投立法」的結合，仿若目標與手段的兼俱。綜觀陳水扁總統執政四年的兩岸關係，其大陸政策雖曾嘗試以民主、對等與和平等原則作為處理兩岸關係的主軸，雖可說正面但成效相當有限，終究難脫「台灣是個主權獨立國家」的「意底牢結」(ideological)性思考。事實上，民進黨的《公投台獨黨綱》中即明白宣示要以公民投票的方式來積極達到台灣獨立建國的目標，而陳水扁總統口中所謂「目前處理兩岸關係之最高原則」的《台灣前途決議文》則是認為要改變台灣現狀必須透過公民投票決定，相當程度也可說具有一種抗拒統一的精神。因此，對「一個中國」原則的敵視成為民進黨長期以來堅持的信念，並且成為扁政府執政後內部最大的制約，因而使得陳水扁總統無法跨出承認九二共識，進而重啟兩岸協商的最關鍵一步，而民進黨政府在大陸政策上的模糊與搖擺，也使得兩岸關係持續停滯，且間接導致台灣的綜

<sup>32</sup> 劉佳雁，〈兩岸『穩定』，掩耳盜鈴〉，《人民日報》，2001年5月30日。

合國力消耗在島內國族認同與統獨爭議的紛爭中。

當前兩岸關係呈現僵局的最重要原因除了所謂的「一個中國原則」問題外，台灣方面還有另一重要關鍵在於台灣內部對於國家定位尚未能凝聚形成一定的共識。然而民進黨政府以尊重「公民自決」為由，希望透過「公民投票」的民主方式來決定台灣的前途，表面上雖是開放選項、尊重多數決定，但實際上卻刻意貶抑「中華民國」且對兩岸關係的終極定位早有定見。許多施政的政策表面上保持中立，但卻多方「只做不說」地朝獨立方向發展，因此往往激化統獨立場、引發族群問題。例如「政治統合」論（integration）的提出若能作為國內統獨爭議上的最大公約數，提供作為對內凝聚共識、對外（中國大陸）進行政治談判的實質基礎，則統合論或許可以成為一個值得思考的方向，然而從事後的發展來看，陳水扁總統似乎缺乏真正落實的意願，但獨派團體所推動「去中國化」的臺灣正名運動，卻願意給予相去甚遠的精神支持。也因為如此，中共從扁政府上任初「聽其言、觀其行」的期待態度轉變成為「一邊一國」論後「不聽其言，只觀其行」的不信任態度。

依照民進黨「公投台獨黨綱」的說法，民進黨不僅希望「依照台灣主權現實獨立建國，制定新憲」，並且主張以台灣社會共同體為基礎，培養人民的文化認同，以「建立符合現實之國民意識」。換言之，「獨立建國、培養台灣文化認同」是民進黨的基本綱領，因此，為了台灣族國的打造工程，建構並彰顯台灣主體意識便成為民進黨新政府施政的要務。其中加強「本土化教育」即被中共視為加緊「文化台獨<sup>33</sup>」。在中共的認知裡，民進黨政府所推行的一系列所謂「本土化教育」政策，實際上是基於從「臺灣主體意識」所異化出來的「台獨意識」，去進行一種「去中國化」的歷史與文化教育，而其體現的正是所謂「去中國化」的「台獨」觀，目的在於影響台灣人民對民族和國家的認同。基本上筆者認為民進黨政府將台獨理念透過文化與教育的管道予以漸進實現的做法，正是導致當前台灣內部統獨爭議

<sup>33</sup> 在中共的認知中，「文化台獨」是「漸進式台獨」的主要手段，就是透過強調「台灣本土文化」、「台灣文化主體性」和「台灣意識」，分割「台灣文化」與「中國文化」的內在聯繫，確立「以台灣為主體的歷史、文化和教育觀念」，切斷台灣同胞的歷史記憶和文化感情，進而形成「台灣的國家認同觀」，為「台灣獨立建國」培植文化基礎和精神基礎。也就是在社會文化領域中，借助平和方式，透過潛移默化過程，凝聚對抗“大中國”的意識，對抗兩岸統一。請參閱：  
[http://big5.xinhuanet.com/gate/big5/news.xinhuanet.com/taiwan/2004-06/29/content\\_1553205.htm](http://big5.xinhuanet.com/gate/big5/news.xinhuanet.com/taiwan/2004-06/29/content_1553205.htm)。

與族群對立日益嚴重的主要原因，同時也將使得台灣的大陸政策更加欠缺理性討論的空間，造成兩岸關係的政治僵局益加雪上加霜。特別是在選舉頻繁的台灣社會，執政黨不定期大張旗鼓地宣示台灣的主權，讓人民對內政不滿的情緒藉著民粹的發酵而獲得舒解，然而這種以民粹式的民族意識來操作兩岸關係的做法，將使得兩岸關係更加惡化，更難化危機為轉機。

## 第四節 從民族主義的觀點評析台灣的分離主張

### 一、類似「海外移民民族主義」

民族主義學者安德森嘗對於西方中心主義式的民族主義理論有所反省<sup>34</sup>，因此他另外提出了「官方民族主義」(official nationalism)與「海外移民民族主義」(creole nationalism)的分類。「官方民族主義」是指「既存的國家因為害怕地方性的民族分離主義的瓦解挑戰，因此打造形塑自己的民族主義且利用政治、社會與經濟上的支配條件來強行推展於全國」，簡言之，國家為了讓領土內的人民相信自己是同一族人，透過一股由上而下的強勢力量，強迫用法律或政治的手段去控制人民以臣服。而「海外移民民族主義」則是源於帝國海外極度擴張之處，移民的宗教、語言、文化、風俗習慣等原與「上國」一致，但逐漸地他們發展出自己特有的傳統、符號和歷史經驗，最後感受到宗主國的壓迫太過沉重或距離太遙遠而與其越漸疏遠，進而異化發展出對移民屯墾的歷史經驗認同，而走向政治分離或獨立。

據此，我們發現中共長期所堅持的「一個中國」原則在本質上即是一種中國大一統的「官方民族主義」，企圖追求一種「大一統中國」的想像共同體。而這種想像共同體的思考邏輯是既然絕大部分的台灣人民皆來自於中國大陸，因此台灣人既是中國人也是中華民族的一員，故理應接受中國應該統一也必將統一的觀念與做法，至於任何倡導台灣與中國二者政治分離的人都是「中華民族的千古罪人」。而對於所謂的「一個中國」原則，早期台灣執政當局所抱持的也是一種中國大一統的「官方民族主義」，但相對於中共的「絕對主權觀」--堅持中國主權的完整性、絕對性與不容挑戰性，台灣所能接受的則是一種「主權分享」的觀念與主張，然而每每台灣在「一個中國」的政治框架內尋求主權分享的善意（例如「國家統一綱領」中所

<sup>34</sup> 西方學者基於西方歷史提出了「公民民族主義」(civic nationalism)與「族群民族主義」(ethnic nationalism)的分類理論，前者強調「具歷史意義的領土、法律政治共同體、成員們在法律政治方面的平等，以及共同的公民文化與意識型態」，而後者則強調「宗譜與假想的族裔聯繫、民眾動員、地方性的語言、習俗與傳統」，他們認為西方是「公民民族主義」，而認為東方大多是「族群民族主義」，因此西方是較為優越的。事實上，在這種粗糙且不精確的二分法中，可說帶有極為強烈的西方中心主義色彩，因此安德森另外提出了「官方民族主義」(official nationalism)與「海外殖民民族主義」(creole nationalism)的分類，不在於區分東方或西方，也不強調公民或族群，而是看由上而下或是旁枝獨立。

明定的「一個中國，兩個對等政治實體」宣示）卻被長期拒絕，於是在中共「中國大一統官方民族主義」所帶來強悍且具侵略性的壓迫下，台灣官方逐漸不再鼓勵民眾認同其與中國的淵源關係，因為中國民族主義的霸權性格形成一種對台威脅侵略的力量。據此，台灣逐漸發展出一股「海外移民民族主義」分離力量的醞釀形塑，去進一步強化一種放棄對中國主權分享的爭取，而走向台灣國家主權絕對獨立的觀念與訴求。

學者安德森亦指出當前台灣的民族主義與分離主張比較類似於最早期的「海外移民民族主義」<sup>35</sup>，也就是中國東南沿海地區的移民，到了台灣後雖然仍帶者「母國」的宗教、文化或語文，但隨著時間日久而逐漸發展出自己特有的傳統、符號和歷史經驗，最後終於在感覺母國壓迫太沉重時而走向政治獨立。尤其是台灣經過一系列民主化及大型選舉的淬煉，逐漸建立起一股與大陸鮮明區隔的台灣主體意識，也逐漸受到國際的肯定與接納。而至於兩岸特殊的社會情境，能否使台灣成為類似新加坡、澳洲等型態的移民國家，安德森認為其成功因素取決於民族主義的成分少，倒是國際政治局勢將決定台灣未來。基本上筆者亦同意這種觀點，筆者認為民族主義具強烈的主觀性格與願望，但分離主張則須倚賴客觀的國際政治環境與自身堅強的政治實力，縱然台灣民族主義強化了台灣分離主張的力量，但台灣能否從中國分離出去在相當程度上仍需取決於國際政治現實環境，特別是國際政治上強權國家的影響。

## 二、中共武力的威脅

Michael Howard 曾指出，潛在的外在武力威脅往往是導致一個社群我族意識抬頭的最原始原因。若沒有外在的武力威嚇，任何自覺的社群均難在世界舞台上建立成為一個新且獨立的行動者<sup>36</sup>。事實也清楚證明中共本欲

<sup>35</sup> 安德森在《想像的共同體》一書中共提出「海外移民民族主義」、「官方民族主義」、「語言民族主義」、「民眾（粹）民族主義」、以及「受害者民族主義」等五種民族主義，其中最早期的民族主義，安德森稱之為「海外移民民族主義」(creole nationalism)，就是源起於帝國海外極度擴張的遠方。移民乍到那裡，宗教、語言、風俗、習慣與「上國」一致，但漸漸的他們感到受到壓迫，越來越與其疏遠。美國及拉美若干國家在 1776 年至 1830 年間紛紛獨立，就是這類民族主義的典型。相關論述請參見：班納迪克·安德森著(Benedict Anderson)，吳叡人譯（2000），《想像的共同體：民族主義的起源與散布》(Imagined Communities: Reflections on the Origin and Spread of Nationalism)（台北：時報文化）。另安德森於 2000 年 4 月 25 日來台演講時，提出第六種民族主義--「遠距民族主義」--透過網際網路、電子商務和廉價的國際旅遊，讓海外的民族主義者對祖國產生更大的影響力。

<sup>36</sup> Michael Howard (1979), "War and the Nation-state," *Daedalus*, 108, p102.

藉軍事武力來恫嚇台獨，但其結果卻導致台灣人民對中共所謂的「一個中國」更加疏離異化，並且激發起台灣主體意識與台灣民族想像（national imagination）的進一步發展。Ernest Renan 在其經典演說《何謂國家？》（What is a nation?）中亦嘗言，共同的苦難（suffering）比起歡愉（joy）更容易團結人們的意識，為國家的集體記憶提供基石<sup>37</sup>。因此，從九五年李前總統訪美後中共所進行打壓台灣的一連串軍事演習與文攻武嚇，在在都為台灣主體意識累積動能，為台灣民族主義提供正當性的基礎。

長期以來中共往往抱持著「大一統」中國的霸權偏執心態，不放棄以武力解放台灣的統一念頭，然而這種外在的武力威脅卻對台灣的民族與國家形塑提供了關鍵性的助力。因為面對這種日益增強籠罩的武力威脅陰影，台灣民眾逐漸產生一股同仇敵愾的精神與休戚與共的感受，甚至是一種「集體受難」的「命運共同體」意識，因而朝向建構一個共同的集體認同方向前進，形成了一股以台灣為主體的政治認同意識。誠如 Ernest Renan 所言，在一個民族形成的過程中，承受共同的苦難遠比分享共同的榮耀扮演更重要的角色，因為苦難際遇往往更能呼喚人們承擔公共的義務與奮鬥，而這些共同的歷史遭遇極可能成為往後生命中難以抹滅的集體記憶。據此，這種抗拒中共武力威脅與中國大一統所長期蓄積的心理能量，若借用 Ernest Renan 的觀念：「民族的存在是建立在『每日的公民投票上』（daily plebiscite）」，那麼台灣人民對民族和國家的想像相當程度是建立在對中共武力威脅的「每日否決」（daily vetoes）上。

### 三、政治民主化的力量

台灣解嚴後隨著民主政治的持續改革與深化，自由主義作為民主政治的一個重要面向，深刻地影響了台灣民主化後所出現的民族主義運動，從而這種西方「自由主義民族主義」（liberal nationalism）的觀念幫助了台灣民族主義的成長與發展。「自由主義民族主義」主要是指人民以自由結社的精神所追求的民族國家肇建運動<sup>38</sup>。例如民進黨經常強調應該以「住民自決」與「公民投票」的民主方式來決定台灣的前途，便是充份利用自由

<sup>37</sup> Ernest Renan (1990), "What is a nation?" in Homi K. Bhabha, ed. *Nation and Narration*, (London:Routledge), p.53.

<sup>38</sup> Yael Tamir (1993), *Liberal Nationalism*.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主義的精神來支撐台灣民族主義的合理性。

政治民主化對於台灣國族的建構也扮演了關鍵性的力量，台灣人民藉由不斷的政治參與而逐漸形成一種集體共同的政治意識，從而使得「台灣」從一純粹的地理名詞轉變為具有高度政治社會意涵的民主政體，而「台灣人」這個民詞也從指涉台灣住民演變為指涉台灣公民。換句話說，台灣作為學者安德森所謂的一個「想像的政治共同體」(imagined political community)，大致上已儼然成形。台灣絕大多數的人因為日常生活中的社會、經濟以及政治活動與台灣的行政區域界線一致的緣故，他們逐漸習於將台灣而非整個中國作為政治共同體想像的對象。相當程度上，台灣人民認為他們的政治疆界有限，疆界內的人雖然大部分都互不認識，但卻都彼此想像為國人同胞。在民主政治中，他們被捲入定期選舉、政黨參與、媒體閱聽與自由投票等政治過程，並有形無形地接受「台灣」作為「國家」事務協商與決策的正當場域，更重要的是他們共同用選舉權證明自己擁有決定執政者去留的人民主權。再加上傳播媒體與書報雜誌等以 Anderson 所謂的「印刷資本主義」(print nationalism) 的形式，不斷複製並分享台灣這塊土地上的生活內容與經驗，這種政治民主化後所帶來的共同體意識若借用 Ernest Renan 所謂：「民族的存在是建立在『每日的公民投票上』」，那麼台灣政治民主化的力量正發揮「每日公民投票」的作用，使台灣人民朝向建構一個共同的集體認同方向前進，而這種公民認同的結果可能是導致台灣作為一個公民民族國家出現的重要原因。

